

彝族“妈妈工人”的经济生活可持续发展

罗玉洁

摘要：彝族人聚居村落H村开展了大规模的土地流转，留在村里的女性群体则受雇于外来企业或当地种植大户，成为“妈妈工人”。她们既是企业的雇工，又是维持自家庭院经济的农民，还承担照顾家庭的责任。“妈妈工人”通过不断劳动以获取经济收入和物质来源的方式，努力满足家庭的物质与文化需要，构建了自身在家庭及农业生产中的意义与价值，政府与企业应为她们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持帮助。

关键词：土地流转；妈妈工人；可持续发展

中图分类号：C951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3-1883(2024)04-0091-07

收稿日期：2024-01-22

基金项目：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彝族文化研究中心资助项目“凉山州安宁河流域彝族村落女性人力资源整合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项目编号：YZWH2344）；广西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安宁河流域彝族‘阿嫫工人’的家庭、工作与生存理性”（项目编号：YCBZ2024072）；广西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民族学一流学科”资助项目。

作者简介：罗玉洁（1994—），女，西昌学院彝语言文学文化学院助教，广西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博士研究生，研究方向：经济人类学与民族经济发展，E-mail：342046047@qq.com。

土地是重要的生产要素，更是农村家庭最基本的生活保障，土地资源是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土地流转作为我国土地集中使用和有效利用的重要手段之一。2004年国务院颁布《关于深化改革土地管理的决定》中被提及，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村庄、集镇的农民集体所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依法流转^[1]。2014年，中央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要求引导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坚持家庭经营的基础性地位，积极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巩固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2]。2021年四川省土地经营权流转面积达2678.21万亩，签订家庭承包土地流转合同416.53万份^[3]。土地流转在实践层面的快速推进，引起学界的关注和讨论。劳动力也是学术界重要的研究对象之一。黄宗智指出：研究中国的小农经济一个经常被忽略的基本事实是，农村家庭中以男性为主的主要劳动力在外打工，而家庭中的妇女、老人和儿童等辅助劳动力则成为农业生产的主力军，因此，必须正视家庭单位在中国经济和社会中的特殊地位^[4]。特别是土地流转

后,传统小农经济的生计方式逐渐解构,企业进入乡村流转土地进行规模化生产,企业为主导的生产经营活动改变了原有的村庄治理结构,村落中更多的男性劳动力外出务工,形成了以女性为主的农村劳动力现象。企业雇佣当地女性成为“妈妈工人”,她们能够就近就业,兼顾家庭的同时能继续工作,但这并不意味着她们能很自然地达到平衡。

一、文献回顾

在20世纪中前期,农村女性劳动的主要矛盾表现为社会劳动与家庭劳动之间的矛盾。例如,费孝通^[5]通过在开弦弓村的田野调查后得出,本地劳动将女工和家庭分开会影响家庭关系。田汝康^[6]认为女工是一种特殊的劳动力,在工作中会遭遇更多外在和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尤其受家庭因素影响较大。女工的发展需要仰仗社会环境和舆论的改善,但工厂应努力保护女性权益并将女工纳入其社会责任之中。进入20世纪后期,随着我国城镇化、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城市吸纳了大量劳动力,而农村女性群体往往因照顾家庭的原因留在了乡村,制约她们劳动的主要矛盾开始由关系冲突转向地点冲突。以“客厅工厂”为代表的本土制度,通过使农村女性群体居家分散劳动,将乡村女性的社会劳动内嵌入家庭生活之中,并由此实现了对农村女性劳动力资源的再整合^[7]。另一部分学者则认为,生产劳动被当作家庭再生产的一种保护性手段,维持家庭生活稳定已经被视为农村女性参与劳动的目的^[8]。最近十年来,在国家政策的助力下,乡村产业得到了进一步发展。特别是土地流转后,企业为农村女性群体就近就业提供了机会,减弱了女性群体工作地点远离家庭所带来的地点冲突,但女性的劳动仍受到家庭因素影响。以凉山州为例,居住在农村的彝族女性普遍需要在家庭男性成员缺位的情况下,承担起家庭农业生产主要责任,而农村公共产品有效供给不足,医疗卫生公共服务相对不足^[9]。彝族女性群体难以通过利用公共产品来转移家务责任,家庭照料所必需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将不可避免地影响其参与社会劳动。

关于中国女性劳工的研究颇多,但对土地流转引发对农村女性群体的经济生活变迁的研究较少。狄金华、钟涨宝^[10]探讨了女性在土地流转中基本权益的缺失现象,以及土地流转之后女性将面临的新困境。他们还提到在婚姻关系破裂时,女性土地承包的经营权受到威胁,并呼吁重视与保障妇女在土地流转中的权益^[11]。聂裕鹏^[12]通过对湖南省4市7个自然村的农村务农女性进行抽样调查得出,大量农村女性劳动力滞留在农业生产中,若不对其进行劳动转移,必然会减少可供流转的土地。孟祥丹、丁宝寅^[13]认为土地流转对农村留守妇女的生计活动和劳动性别分工有重塑作用,而资本和父权制共同影响了农村留守妇女生计变迁的过程,并将其劳动的经济价值边缘化。学界关于凉山彝族的研究成果已十分丰富,其中已有不少关于劳工问题的研究,但普遍存在去性别化的特点。周如南^[14]认为彝族青年进入大城市打工后,基于血缘和地缘的交往仍然占据其社会网络的核心位置。刘东旭^[15]通过流动的彝族群体进行研究,指出影响其个体行动抉择的不单是人口推拉理论与结构性的经济力,更是社会因素对个体的内化影响。马欣荣^[16]从彝族女性打工者的视角,呈现了其在婚姻、工作及伦理中所表现出的主体性,指出父权与资本是女性普遍需要面对的社会结构。罗木散^[17]通过研究在新疆务工的凉山彝族劳工发现,已婚劳工在面临流动选择时会根据婚后的生计和生活对务工计划做出调整。

本文将研究视野从生产领域拓展至生活领域,聚焦少数民族女性群体,展现土地流转后彝族村落的女性群体经济生活的变迁,探讨“妈妈工人”、企业与可持续发展之间的关系。

二、“H村模式”的土地流转

H村^①地处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的西北部,距离县城约21公里。H村位于二半山区,是一个彝族聚居村落,四周与汉族、彝族村落相邻。截至2021年,该村一共有213户、1180人,分为2个生产小组,村民居住较为集中。村中男性有610人,约占全村人口的52%,女性570人,约占全村人口48%。16岁以下的人数为369人,约占全村人口的31%,60岁以上的人数为400人,约占全村人口34%。全村耕地面积约700亩,其中水田约500亩,旱地约200亩,传统农作物有水稻、小麦、玉米等。自从20世纪80年代起逐渐有村民外出打工,至2021年,全村外出打工的人口约有300人,约占全村劳动力人口的70%,其中男性占80%以上。长期居住在本村的女性约有100人,儿童约有120人^②。

将H村作为田野点基于以下原因:第一,H村隶属的M县是凉山彝族自治州典型的农业生产大县。2021年,该县粮食播种面积66.58万亩,总产量达22.08万吨。新建、改造现代经作农业示范基地3700亩,推广特色优质农产品15个,新增高标准农田2.1万亩^{[18][12-21]}。研究H村的农业发展对研究我国西南少数民族聚居区农业发展具有一定的参考性。第二,该村引进了外来资本,并投资于新型农产品种植,这在我国西南少数民族聚居区具有开创性与代表性。第三,H村历来以水稻生产为主,有长久的农业生产历史。从整体情况来看,H村的农业生产表现出多个发展阶段,有助于理解与分析彝族村落女性群体的经济生活变迁与可持续发展。

在J企业进入之前,H村的农业生产以水田种植水稻为主,旱地种植玉米为辅。除本村的传统耕地以外,H村的半坡林地种植板栗、核桃等林业经济作物。在H村,农作物传统种植时间分为“大春”和“小春”,“大春”为每年的5月至10月,“小春”为每年的11月至次年的4月。“大春”以种植水稻、玉米的种植为主,“小春”以种植小麦为主,大麦次之。

事实上,吸引J企业到凉山州选址建厂的主要因素是当地优越的自然地理气候条件与适宜的土地租金。油橄榄树适宜在温暖、湿润、阳光充足的环境下生长,四川省凉山州地处中亚热带气候区和北亚热带气候区,气象条件、年均降水量、空气相对湿度、年日照时数等均能满足油橄榄树生长的要求。此外,凉山州适合油橄榄树生长的地区面积广,土地租金较低。在综合考察各项条件后,凉山州平梁县成为J企业建设油橄榄基地的最佳选择。2014年,J企业以“公司+科技+农户+基地”的模式与H村合作,动员组织村民加入土地流转。一开始村民们的态度不太积极,但在多方努力下,农户们最终同意与J企业签订土地流转合同。合同约定前五年公司以每亩600元的价格承包土地(实际上,2014年H村的土地承包费涨到800元,2020年涨到1000元),安排参与土地流转的农户在种植基地打工,雇佣每户至少1人参与基地工作,每年提供24个工作日的工作,日薪约为60元。第六年开始,公司按土地入股分红,利润分成为:公司64%、农户36%。另外,J公司承诺若遇自然灾害保底支付农户每亩1000元或400斤粮食,二者取当年价高者。若公司兑现承诺,每户家庭在J企业业务工保底可获得1440元的打工收入,再加上每亩土地的承包费600元,村民们每年可实现租金与工资的双收入保底约2040元^②。

自2014年起,J公司通过土地流转的方式,流转了H村的500亩水田,用于种植油橄榄树。2015年,经过平整与改良土地、完善修建水渠等基础设施后,H村正式成为油橄榄基地的一部分。截至2021年,J集团油橄榄规模达2.1万亩,产值达2000万元^[19]。根据访谈得知,同年该村每亩种地的纯收入约2760

元^③，这与直接将土地流转给J企业的土地收入相比差别不大。

三、土地流转后H村妇女的经济生活

2014年以后，H村传统种植水稻的水田逐步流转给了J公司统一种植油橄榄树。油橄榄基地正式投产后，少数村民被J企业长期雇佣，大多数村民只参加季节性的采摘工作或其他临时工作。总体来看，村民们在在本村务农的收入仍低于外出打工的收入，为了寻求家庭收入的提高，H村的男性青壮年劳动力大多选择进城务工。“早婚早育、多子多福”“母亲主养育，父亲主婚嫁”的传统观念在H村影响深远。年轻的彝族女性在婚后往往迅速生育，生育3胎以上是当地的常见现象。因此，因照顾家庭而无法外出打工的“妈妈工人”成为生产的“中坚力量”。“妈妈工人”带有“亦工亦农”的双重身份，从事农业生产，努力在生产资料不断商品化过程中寻找家庭、工作与生活之间的平衡。

（一）农业生产：亦工亦农的双重身份

当J企业通过土地流转对H村的土地资源进行重新整合，每个家庭的农业生产任务就自然发生了改变。“妈妈工人”主要农业生产任务分为三类，第一类是自家农田的经营；第二类是参与四周蔬菜、水果、花卉种植大户、养殖大户的临时雇工；第三类是参与油橄榄果的生产活动。

J集团通过土地流转承包了村中的水田，而旱地由村民自行经营，大多种植玉米或大麦。在主要劳动力都外出打工的情形下，经营旱地的任务落到了“妈妈工人”身上。虽然耕种旱地需要投入的精力不像以前管理水田那样多，但依旧需要花费精力来管理。特别是在玉米收获的8月至9月，这也是油橄榄果收获时间。在这近3个月的时间里，妇女们一边要忙着收获粮食，一边又要在油橄榄地里打工。还有部分村民在自家土地流转后，出于家庭需要选择在邻村承包土地继续种植水稻。在水稻、玉米双丰收的农忙时节，H村的妇女们更是忙得不可开交，常常会出现因忙于在基地打工而耽误自家农作物按时种植与收成的情况。为此，大家对自家田地不能得到妥善管理颇为无奈。

尽管外出打工的人数多，但总体上看企业提供的雇工的机会仍旧是稀缺的。整体来看，在油橄榄树种植后所需的劳动力并不多，并且油橄榄果的生长具有季节性，每年只有秋季的3个月的采摘季需要雇佣约100人采摘橄榄果。而在非采摘季节，整个油橄榄基地只需不到10人进行日常管理，主要包括施肥、灌溉、除草等。因此，除了每年的土地租金以外，J企业会优先雇佣将土地流转到公司的农户到基地打工。但若“妈妈工人”仅靠在J企业打零工，只能获得基础性的收入。H村的阿珍一生中生育了3个女儿2个儿子，现在已到了含饴弄孙的年纪。大女儿外出打工后，家里的4个小孩都交由阿珍照顾。阿珍从小身体就不太好，年纪大了更是常被胃病困扰，但她一听说有“活路”做，只要还能起身，就一定要去基地里上班。为了增加家庭经济收入来源，大部分留在H村的妇女们还愿意参加四周蔬菜种植大户、养殖大户的临时雇工活动，工作机会供不应求的情况时有发生。雇工信息主要通过熟人网络相互传递信息，是否拥有良好的人际关系就在其中就发挥了重要作用。如果一个人在村中的人际关系好，那么相应地能获得的工作机会则更多，反之则越少。这类工作一般日薪为60元，工作主要是种植、收获农产品、施肥、打农药等，工作时间不长，灵活有弹性，且工作地点离家不远，因此颇受“妈妈工人”的喜爱。

（二）家庭责任：“家庭本位”下的务工

在H村，妇女受教育的程度普遍低于男性。自2014年土地流转之后，她们始终扮演着油橄榄种植的

重要角色。在本村大部分男性外出打工后,照料老人、抚育儿童以及教育子女的事务依然占据着H村妇女们日常时间安排的绝对优先地位。出生于1987年的阿喜是“妈妈工人”中的一员,2010年嫁到H村,现在她已经是3个孩子的妈妈。她的大女儿在读高中,二女儿在读小学,小儿子还没到上学的年龄,而老公远在江苏打工,只有每年过彝族年时才回来。原本她也在外打工,但考虑到小孩需要她,最终选择回到H村发展。

在油橄榄果收获的时期,J企业需要雇工采摘,这份工作仅限于那些把土地流转给了J企业的家庭参与。在果实采摘完后,企业通过称重(每斤0.4元)或者计件(每筐26元)的方式来结算摘果的人工费用。这种劳动方式对作为家庭生产辅助劳动力的“妈妈工人”来说具有一定的吸引力。一方面,她们参与工作的同时可以兼顾家庭,工作地点离家近,工作时间相对灵活,方便她们往返于家庭与工作场所之间。另一方面,家中年龄稍大的小孩可以跟随她们一起工作,使得她们可以一边工作一边照看小孩。在大部分情况下,在油橄榄基地打工抑或在四周的临时雇工并没有使“妈妈工人”从家庭中脱离出来,相反地,工作以不能耽误她们作为母亲、妻子以及家庭所需要她们承担的任务为前提。

J企业还招募投料工。相比采摘工,投料工的工作量小,并且薪资待遇稍高,但经过笔者调查发现,并没有H村人参与此工作。H村村支书文茂这样解释:“榨油的工作一般从中午开始持续到凌晨,我们村到工厂有2公里,女人晚上来去不方便,而且工作时间长,下班时间晚,没办法照顾家庭。”^④

(三) 庭院经济:满足物质与文化的多重需求

庭院经济在学界中普遍被认为是农民以家庭为生产和经营单位,自发利用家宅及院落周围的零散土地,种植农产品、养殖牲畜等,为自身和社会提供农业土特产和相关服务的经济。在青壮劳动力不断外出之后,“妈妈工人”承担起了经营庭院经济的任务,以此丰富家庭的物质来源。土地流转后,“妈妈工人”能自由安排耕作的土地面积不断缩小,她们的劳作方式、经济行为也随之发生变化。“妈妈工人”更偏向选择能降低家庭生存风险的经济行为,以满足家庭生活中物质和文化的多重需求。

土地流转之前,除种植水稻之外,几乎H村的每户人家都会在自家水田里间种或套种各类蔬菜瓜果,这不仅是为收获粮食和副食品,也是为饲养禽畜准备饲料。对当地村民而言,禽畜的重要性存在差异,鸡、猪是每家每户日常生活中的必需品,是彝族人日常饮食中蛋白质最重要的来源,羊、牛、马次之。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几乎每户人家都愿意饲养鸡和猪。彝族人好客,每有亲朋好友来做客,多以“杀牲”来表示对客人的尊重,此时自家饲养的禽畜就能很好满足待客的需要。除满足日常生活所需外,庭院经济更重要的是补充节庆及红白事的禽畜需要。在凉山,彝历新年对于每一个彝族人都是特别重要的时刻,杀年猪、熏腊肉、灌腊肠既是过“库史”的传统习俗,更是以此来祈福新的一年吉祥安康。另外,彝族的葬礼讲究“宰三牲:猪开路、羊带路、牛耕地”。庭院经济在满足农村家庭的日常生活、节庆、红白事所需的物质与文化需求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土地流转之后,H村大部分土地由J企业统一经营种植,可是几乎没有村民愿意放弃庭院经济,“妈妈工人”依旧坚持在家宅周围种植蔬菜瓜果,但是家庭饲养的禽畜数量明显降低。禽畜数量减少的直接原因是家庭耕种面积明显缩小导致养殖饲料短缺,“妈妈工人”饲养畜禽需要去市场上购买粮食或饲料,养殖成本相对较高。而庭院经济中蔬菜、肉类、蛋类的产量降低,也让“妈妈工人”不得不增加去乡镇集市购买副食品的次数,家庭生活的货币支出变高。“妈妈工人”经营庭院经济的另一重困难在缺少时间

和精力,尤其是每年的油橄榄收获期内,农业生产和照料家庭的双重压力让“妈妈工人”喘不过气。

四、结论与讨论

当前,中国小农家庭中广泛存在的“男耕女织”的性别分工情况已经被重构,农业生产呈现出显著的“女性化”。本文以四川凉山H村为例,探讨了土地流转对彝族村落女性群体经济生活的影响,展示了“妈妈工人”对于守护家庭以及促进农业生产所做的贡献,指出“家庭本位”是其吸引众多“妈妈工人”参与乡村企业、种植大户临时雇工的重要因素。“妈妈工人”通过不断劳动以获取经济收入和物质来源的方式,努力维系着家庭的生存安全,也构建了自身在家庭中的意义与价值。

可持续发展是人类社会的先进发展理念,贯穿于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全过程和各方面,其最终目的是达到共同、协调、公平、高效、多维度的发展。可持续发展鼓励经济增长,经济增长是人类生存和进步所必需的。通过H村的案例我们不难发现。一方面,农村社会难以独立筹集发展产业的各类生产要素,而企业为了追求更高的收益率,不得不选择进入地方社会,通过土地流转获得连片大面积的土地以实现规模化生产。企业的经营与发展为“妈妈工人”提供了就近就业的机会,增强了地方经济实力和社会财富,有助于经济增长。另一方面,企业与小农相互合作,但也相互牵制。无论是出于对“经济”的考虑,还是出于对可持续发展的考虑。企业都需要从“妈妈工人”的角度理解并承认她们为农业生产做出的努力,并主动适应她们的需要,合理优化薪资水平和劳动组织形式,保证她们的合理权益,制定让她们既能兼顾家庭农业生产,又能确保企业生产效率的生产模式,让企业从传统经济增长模式逐步向可持续发展模式过渡。

让“妈妈工人”在不离开乡土的情况下,能相对安心地留在家庭中,兼顾着为妻为母的家庭责任,这也是当代社会所需要的。就当前的实际情况来看,显然单靠企业无法满足“妈妈工人”生存和发展需求。政府在关注农业发展的同时,应持续关注可持续经济、可持续生态和可持续社会三方面的协调统一,在发展中不仅讲究经济效率,还应追求社会公平,最终达到社会的全面发展。因此,政府如何出台对“妈妈工人”的帮扶计划,又如何与她们的实际需要联系起来,推动彝族村落的经济进程,最终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值得长期思考与实践。

注释:

①笔者于2020年3月—2022年7月赴H村进行田野调查,文中凡未明确标明出处的材料均来自田野调查,人名、村名、县名皆为化名。

②资料由H村村支部书记于2021年10月提供。

③访谈得知:该村每亩地年产水稻约1000斤,大麦约800斤。根据2020年9月的粮食收购价格计算(大米每斤收购价2.3元,大麦每斤收购价1.6元),去除每亩地水稻种植成本(包括种子费40元、灌溉费280元、农药费30元、化肥费60元,机器收割费120元)约530元、大麦种植成本(种子费30元、灌溉费70元、农药费30元、化肥费60元、机器收割费100元)约290元,每亩地的纯收入约为2760元。

④据2020年9月18日访谈资料整理。受访者:文茂,男,58岁,H村村民,地点:榨油工厂。

参考文献:

[1]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N].人民日报,2004-12-25(003).

- [2] 关于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有序流转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的意见[N]. 人民日报,2014-11-21(003).
- [3] 四川年鉴社.四川年鉴[M].成都:四川年鉴.2022:218-221.
- [4] 黄宗智.中国的新型小农经济:实践与理论[M].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20:183-265.
- [5] 费孝通.江村经济——中国农民的生活[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199.
- [6] 史国衡.昆厂劳工[M].北京:商务印书馆,1946:195-197.
- [7] 黄斌欢,徐美龄.工厂内迁与劳工的再嵌入——江西陶瓷厂的工厂政体研究[J].学术研究,2015(6):46-52.
- [8] 白美妃.“客厅工厂”与“妈妈工人”——鲁东山县缝纫加工点的民族志研究[J].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1):133-140.
- [9] 沙学锋,加落木洛,曲木依古.西部贫困地区农村公共产品供给缺位分析——四川彝族聚居区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研究[J].阿坝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08(3):50-54.
- [10] 钟涨宝,狄金华.土地流转中女性的地位与权益[J].妇女研究论丛,2005(1):14-18.
- [11] 狄金华,钟涨宝.土地流转中农村女性权益状况的实证分析——以河北省米村和湖北省石村为例[J].中国农村观察,2012(3):95-96.
- [12] 聂裕鹏.农业女性化对农村土地流转的影响[J].贵州农业科学,2013(10):217-221+225.
- [13] 孟祥丹,丁宝寅.“资本下乡”后留守妇女的生计变迁及其对性别关系的影响[J].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0(4):124-133.
- [14] 周如南.都市冒险主义下的社会空间生产——凉山地区彝族人口的城市流动及其后果[J].开放时代,2013(4):173-187.
- [15] 刘东旭.“推拉理论”再阐释:基于彝人的流动抉择分析[J].湖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7(4):17-21.
- [16] 马欣荣.凉山彝族女工的性别协商、庇护及伦理处境[J].湖北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2(4):12-21.
- [17] 罗木散.基于生命周期的流动抉择:新疆彝族管地工的“成家礼”[J].民族学刊,2021(4):89-96+120.
- [18] 四川年鉴社.四川年鉴[M].成都:2021:12-21.
- [19] 四川年鉴社.四川年鉴[M].成都:2022:709.

Study on "Mother workers" in Economic Life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Female Groups in a Yi Village

LUO Yujie

Abstract: Hongcun, in the southwestern Sichuan Province, is a village inhabited by Yi people. After the land transfers, most of the male farmers in Hongcun went to work in cities, while the female farmers who stayed were employed by foreign enterprises or local planting households, becoming “mother workers”. The “mom workers” are not only employees of the enterprises, but also farmers who maintain their own garden economy and take care of their families. The case of Hongcun shows that “mother workers” strive to satisfy the material and cultural needs of their families through continuous labor to obtain economic income and material sources, and create their own meaning and value in family life and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Governments and enterprises should recognize mother workers’ efforts for their families and agricultural production, and take the initiative to adapt to their needs and provide support for thei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Keywords: land circulation; mother worke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